

簽 於 通識教育學院

日期：107年3月21日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107年臺灣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資訊，擬於學院網站公告周知，並轉知屬各中心，請核示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文轉院內各中心、語言中心知悉，並於電子公佈欄公告周知，請有意願者逕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陳閱後文存查。

第二層 決行		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校務基金進用 行政組員 王郁宜 0321 1016		通識教育學院 院長 劉柏宏 0321 1734
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甘佩玉
電話：02-7736-6812
Email：celinega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四)字第1070042237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7年認證海報(附件一 1070042237A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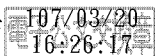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請鼓勵貴校師生踴躍報考本部107年臺灣閩南語語言能力
認證考試，並請將本訊息轉知相關系所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為鼓勵全民學習閩南語，並加強教師專業素養及學生語言能力，特舉辦旨揭認證考試。
- 二、旨揭考試訂於107年8月11日（星期六）舉行，於107年4月13日至同年5月11日受理網路報名，並提供團體報名服務。為鼓勵學生報考，19歲（含）以下考生免繳報名費；惠請協助將相關訊息登載於電子跑馬燈、布告欄等處進行宣傳。
- 三、有關考試簡章、報名系統及相關資訊登載於「教育部107年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」網站（<https://blgjts.moe.edu.tw>），或電洽服務專線：0800-699-566(免付費) / (02)2321-0191。服務信箱：blg.sce@deps.ntnu.edu.tw。
- 四、檢送宣傳海報電子檔1份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



1070052790 107/3/20



報名日期

107年4月13日(五)至5月11日(五)

報名方式

一律採網路報名

<https://blgjts.moe.edu.tw>



報名資格

不限，均可報名參加，凡完成
所有考試科目之考生，贈獎勵
品一份。

考試日期

107年8月11日(六)

報名好康 (詳情請見報名網站)

- 19歲以下報考免報名費
- 團報另有限量好禮

聯絡資訊

- 電話：0800-699-566 (免付費) /
(02)2321-0191
- Email：blg.sce@deps.ntnu.edu.tw